

# 关于博时聚利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 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

根据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发布的《博时聚利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博时聚利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在此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博时聚利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聚利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提前结束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并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